

## 企业声明函

致淮南市淮阴区人民政府古清口街道办事处：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淮南市淮阴区人民政府古清口街道办事处的2025年度淮阴区古清口街道食堂外包服务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度淮阴区古清口街道食堂外包服务采购项目，属于餐饮业；承接企业为淮南市缘佳餐饮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2. (标的名称)，属于(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接企业为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\_\_\_人，营业收入为\_\_\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\_\_\_万元，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：淮南市缘佳餐饮服务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(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字)

日期：2025年8月13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